

证券代码：837961

证券简称：国瑞智能

主办券商：国盛证券

湖北国瑞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的批准或履行必要的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18 日 9：00。

2021 年 5 月 18 日 9：00 时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

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7961	国瑞智能	2021 年 5 月 12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大成（武汉）律师事务所两位律师。

（七）会议地点

湖北省十堰市张湾区红卫小炉子沟 30 号公司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公司董事长王国军先生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0 年度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总体经营情况，并对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的工作做出规划。

（二）审议《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公司监事会主席陈利明先生代表监事会汇报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并对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的工作做出规划。

（三）审议《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审议《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五）审议《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拟定 2020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六）审议《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议案

该议案内容已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湖北国瑞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08）和《湖北国瑞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09）。

（七）审议《关于补充确认 2020 年度超出预计金额的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该议案内容已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补充确认 2020 年度超出预计金额的日常性关联交

易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

（八）审议《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该议案内容已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1-011）。

（九）审议《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审核报告》议案

该议案内容已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审核报告》（公告编号：2021-012）。

（十）审议《关于追认公司对外投资》议案

该议案内容已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追认公司对外投资》（公告编号：2021-013）。

（十一）审议《关于拟续聘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议案

该议案内容已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拟续聘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议案（公告编号：2021-014）。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七、八、九；；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
- 2、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 3、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

身份证明书、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由非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

（二）登记时间：（二）2021-5-17 日上午 9：00-下午 6：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二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刘汉芝 15807280206

（二）会议费用：本次大会预期半天, 与会人员交通费和餐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湖北国瑞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6 日